

5月18日

欲善不能：行出來由不得我

作者：蔡少琪

羅馬書七 18-20

7:18 我也知道，在我裡頭，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

7:19 故此，我所願意的善，我反不做；我所不願意的惡，我倒去做。

7:20 若我去做所不願意做的，就不是我做的，乃是住在我裡頭的罪做的。

「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這句的直譯是「渴慕善是與我同在，但行善卻沒有。」這指出，靠我們自己的肉體，我們完全沒有行善的力量。我們沒有「行善」的力量「同在」，卻發現到有「惡」與我們「同在」！

這名句有力地描寫出很多慕道者和基督徒的掙扎。這也是我信主時，讓我知道自己有罪，並無力自救的經文。記得那時，我一位中學並大學同系的知己信主後，送我一塊有這名句的木匾。當時我未信主前，我感到這句話道理不通。未信主的我：既然立志，就自然會行出來。那時的我，完全不懂得人的內心原來可以這麼不聽話，可以有充滿撕裂和痛苦的「兩我」爭戰。直到幾年後，我經歷神的拆毀，我反思自己的人生，原來曾多少立志行善的我，走出來的人生卻充滿灰點和黑點，累積了很多不想讓人知道的軟弱和黑暗。那時，我才開始明白「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這句話的震撼。

宣教十六年後，戴德生在三十七歲時寫信給妹妹戴賀美談到他經歷的屬靈爭戰和黑暗期。他說：「我經歷了六到八個月的爭戰，我渴慕我能更聖潔和更有能力。我感到缺乏感恩的心，並有不夠親近神的罪。每天，幾乎每一小時，罪惡的意識壓制我。我知道唯獨在基督裡面才能康健，但我不能。每天記載了罪和失敗，並缺乏能力。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我好像變得更軟弱，更沒有力量去抗衡罪；難怪我越來越沒有信心和盼望。我恨自己；我恨我的罪；但我沒有得著能力去抵擋牠。我知道我是神的兒女，但要站起來去使用這權柄時，我卻感到完全沒有力量。我感到，『不信』是世界最可怕的罪，但我沉迷在其中。我祈求信心，但它沒有來。我應該如何做呢？」「欲善不能」讓我們明白自己本相！經歷不能和失敗，讓我們不敢誇口，只祈求神白白的恩典！

思想:

「容讓我們失敗，讓我們不能驕傲」是神另一種化妝的祝福！你同意嗎？
你曾經歷「行出來由不得我」的痛苦嗎？你今天能與人分享你得救的見證嗎？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

5月19日

兩律惡戰！又經歷痛苦的爭戰，又經歷神重生的大能！

作者：蔡少琪

羅馬書七 21-24

7:21 我覺得有個律，就是我願意為善的時候，便有惡與我同在。

7:22 因為按著我裡面的意思，我是喜歡神的律；

7:23 但我覺得肢體中另有個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戰，把我擄去，叫我附從那肢體中犯罪的律。

7:24 我真是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

「律」(*nomos*)多指摩西的律法，但在這段則是指「規律」。「我心中的律」的直譯是「我心思的律」。「心思」(*mind*)在 1:28 是談到墮落的人有邪僻的心思，在 7:23 和 7:25 的用法都是正面的，是指愛慕神的律法的心思，是用在信主的人身上，12:2 有名的「『心意』更新」的表達，也是此詞。這裡有三個不同的「律」：神的律、心思的律和犯罪的律。心思的律與肉體裡犯罪的律常有交戰。

重生的基督徒有「雙重性」，有肉體性或人性，也有屬靈性（神賜的新造的人）。保羅用「裡面的人」與「外在的人」作對比。「按著我裡面的意思」(*according to the inner man*)的直譯是「按照裡面的人」。「裡面的人」的表達，保羅用過三次（羅 7:22; 林後 4:16; 弗 3:15），是對比外在的人或老我。面對外在的衰殘和老我的爭戰，我們務要讓裡面的人，就是新我，不斷更新和剛強起來。

「我真是苦啊」(*A wretched man I am*)的直譯是「我是淒慘的人！」信主的路雖是恩典之路，但同時也是荊棘滿途的窄路。基督徒有雙重性的感受：一邊經歷憂傷卻同時有奇妙的安慰、實在經歷缺乏但又深信神必供應、非常憂慮前途又深信神是掌權的。7:24-25 的雙重性是：因被內心爭戰所困，實在有何等痛苦，但經歷神重生的大能，讓自己能高喊：感謝神！人性和屬靈性的體會往往是同步共存的！基督徒不能逃避人性的感受，但要加強屬靈的視野、力量和決心。

「救」的動詞是將來時態：「誰將從這死亡的身體拯救我？」！這是 7:14-25 裡唯一不是現在時態的動詞，是要強調在兩律爭戰中，我們有拿不走的盼望。信主的人有「兩我」爭戰，有「兩律」爭戰，有「裡外」爭戰，也有雙重性的體會。但最寶貴的是：我們裡面竟然有愛慕神話語的力量！我們要剛強起來！

思想:

你曾歷心靈的張力嗎？曾感到「真是苦」嗎？曾在雙重性的感受中來來回回嗎？曾經歷大安慰後，又突然再次被濃烈的肉體和人性的感受所籠罩或捆綁嗎？你能體會到基督徒有雙重性的感受嗎？你常祈求裡面的人剛強起來嗎？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

5月20日

在「已然、未然」的爭戰中，有新生命的就不被定罪了！

作者：蔡少琪

羅馬書七 25-八 2

7:25 感謝神，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這樣看來，我以內心順服神的律，我肉體卻順服罪的律了。

8:1 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裡的不定罪了。

8:2 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

基督徒的感恩不在乎我們已經得勝，而在乎在持續的爭戰中，我們已經在主裡面，主耶穌也必要拯救我們到底。雖然我們地上的爭戰是漫長和痛苦的，但我們的身份已經因著因信稱義，不被定罪了。「感謝神…」這句的直譯是「感謝神，藉著耶穌基督我們的主。」原文沒有「就能脫離了」的表達。保羅曾問：「誰『將』從這死亡的身體拯救我？」我們不能在今天就完全得勝，也不能完全脫離爭戰！但我們能感恩，因為我們屬於創始成終的主耶穌，祂必拯救到底。我們現今已經歸入基督，也有聖靈的幫助，也必最終我們得勝且有餘。

7:25 下半節繼續談到兩律的爭戰。「內心」的原文是「心思」。下半節的直譯是「所以，我自己確實藉著心思正在服侍神的律法，又藉著肉體正在服侍罪的律法。」這下半節清楚點出，我不是完全得勝了，而是我實在經歷持續的爭戰。所以，感恩的不是因完全得勝，而是因我們仍有良善渴求，並有主耶穌不離不棄的拯救和大愛。這句的張力預備了第八章談到在各種嘆息裡奇妙的保守！

8:1-2 兩節是要帶出幾個重要安慰：一、今天我們信主的人，就是在基督耶穌裡的人，就沒有被定罪了。縱然我們有內心的爭戰，但因為我們在耶穌裡，我們就可算已經得救了。二、因我們有聖靈，也有賜生命的聖靈的律，我們在基督裡已經被釋放了。「罪和死的律」不再成為我們的王了，不再完全操控我們了！

上文曾談及的漫長的爭戰！基督徒有「已然、未然」的張力。我們「在身份上」「已然」得勝了，已經不被定罪了，我們「在主裡」，有新我，並不需要順服「罪和死的律」！但「在每天的生活」中，卻「仍未」完全脫離這爭戰。要克勝漫長和激烈的爭戰，我們要一生依靠聖靈。基督徒不要忘記：我們有艱難的爭戰，但必得勝，因為我們已經重生歸入基督裡，我們也要一生依靠聖靈。

思想:

有首詩歌說：「神未曾應許天色常藍，神未曾應許常樂無痛苦，神未曾應許不遇苦難和試探，但神卻曾應許生活有力，行路有光亮，作工得息，試煉得恩助，危難有賴，無限的體諒，不死的愛。」你同意嗎？你經歷過這詩歌的經歷嗎？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

5月21日

因肉體的軟弱，律法是無能的！唯獨順從聖靈，才有生命和平安！

作者：蔡少琪

羅馬書八 3-6

8:3 律法既因肉體軟弱，有所不能行的，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成為罪身的形狀，作了贖罪祭，在肉體中定了罪案，

8:4 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

8:5 因為，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

8:6 體貼肉體的，就是死；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

8:3 一開始就指出律法因為人性的軟弱是「無能」的。人必須信靠主耶穌，順從聖靈，才能活出神喜悅的美善。保羅談到基督的道成肉身，代贖和無罪性。「成為罪身的形狀」的直譯是「成為有罪肉體的樣式」，就指主耶穌有完全的人性，卻沒有墮落犯罪的罪性。「作了贖罪祭」(*peri hamaritas*)的原文直譯是「成為罪」，這用詞在希臘文舊約是用來翻譯「贖罪祭」這詞，是在利未記和民數記常用的表達。聖子本是神的獨生子，有完全的神性，後道成肉身，加上了人性；主耶穌有完全的神性，有完全的人性，卻沒有罪性。耶穌成為代贖的羔羊，成為贖罪祭，代替我們贖罪，審判了人類肉體的罪，證明有罪的人本是該死的。

因為人有「肉體的軟弱」或「罪性」，人靠自己不能活出「律法的義」。但重生的人，因信了耶穌，有聖靈的內住，若順從聖靈，就能逐漸活出讓神所喜悅和律法教導的義。保羅喜歡用「按照肉體」(*according to flesh*)和「按照聖靈」(*according to Spirit*)作對比，和合本翻譯「按照」為「體貼」。基督徒與人的一大分別，是在乎我們是否有決心按照聖靈的吩咐，而不按照肉體的吩咐而行。

8:6 的直譯是「因為肉體的心思是死，但靈的心思是生命和平安。」我們若順著肉體的思路去走，只能走向死亡，但若順著聖靈的思路去走，就會得著生命和平安。耶穌說：「你們要進窄門。因為引到滅亡，那門是寬的，路是大的，進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門是窄的，路是小的，找著的人也少。」(太 7:13-14)西語有一提醒：「當人用下流的手段時，我們要用敬虔和高貴去回應。」(*When they go low, we go high.*)不要隨從惡人，不要隨從自己的私慾，不要走向死路！我們只能隨從聖靈，因為隨從聖靈的，才能得著永恆的生命和真正的平安。

思想:

你認識隨從肉體和私慾的親友嗎？他們的品格和下場如何，你羨慕他們嗎？

你願意每天懇求禱告：聖靈啊，求祢引導我，求祢感動我，讓我一生跟隨主！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

5月22日

不要與神為敵！不要跟隨邪惡的心思！

作者：蔡少琪

羅馬書八 7-8

8:7 原來體貼肉體的，就是與神為仇；因為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

8:8 而且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

8:7 的直譯是「因為肉體的心思是敵對神，因為她不能順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承接 8:6，保羅再次用「心思」去表達肉體或老我的罪性。在羅馬書 7-8 章，保羅先後過「兩我」、「兩律」和「兩心思」去形容信主的人內裡的爭戰。

「與神為敵」是人墮落犯罪的後果。在人墮落前，人與神和好，人與人和好，人與大地和好。但人墮落後，人與隔絕，人懼怕神、遠離神；人與人之間也開始彼此為仇，不久後亞當的兒子該隱殺死兄弟亞伯；並且人與大地和世界也有隔膜，人做了很多破壞世界的自私自利的行為。主耶穌預言末世時，世界會充滿「民要攻打民，國要攻打國」和各種天災人禍的悲劇。與神為敵的世界只會逐漸走向黑暗和沉淪。我們信耶穌就是要改變這厄運，改變這捆綁。既然如此，信主的人啊，為什麼我們要繼續聽從肉體，與神為敵，害人害己呢？

在不同的時代，若教會裡有害群之馬，就會產生極大傷害，讓神的名被褻瀆，讓基督徒和教會蒙羞。十六世紀初的羅馬教廷非常腐敗，出現各種褻瀆神的醜聞，宗教改革家就提出教會必須有純正的教導和紀律，並要鏟走教會的敗類和改革腐敗的習俗。過去十多年，天主教在不少國家被發現曾有不少神職人員有性侵犯兒童的敗德行為，這些罪行令人噁心、讓人痛恨、褻瀆神、讓教會蒙羞。英國 BBC 報導：「美國天主教會從 2001 年起就不斷捲入對神職人員性虐待的指控之中。總數為 1 萬 1 千宗的案件中，80% 的受害者都是年輕男性甚至兒童。」愛爾蘭長期包庇這些罪行，至少有四十六位神父牽涉性虐待超過三百位兒童。一位被人尊重的愛爾蘭神父哀嘆說：「教會已經沒有公信力，沒有社會地位，沒有道德權柄。人對教會的信任和信心已經從最根本處被粉碎了。要重建人對教會的信任，可能要窮我們一生的努力。」罪是神所恨惡的，放縱情慾的人是神的仇敵，不單最終只是死路一條，他們的惡行更是害人害己，並羞辱神的名。我們要謹記：罪是何等污穢，連碰都不要碰，一碰就必後悔莫及！

思想:

你認識與神為敵的「基督徒」嗎？他們的生命讓人噁心嗎？絆倒人嗎？你自己又是否曾與神為敵嗎？我們有任性放縱自己情慾和肉體的習慣嗎？

記得箴言的提醒：「不要自以為有智慧；要敬畏耶和華，遠離惡事。」（箴 3:7）懂得一生「恨罪、厭惡罪、遠離罪、敵擋罪」的人是蒙福的！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

5月23日

要有基督的靈住在我們裡面：要領受聖靈、要順服聖靈

作者：蔡少琪

羅馬書八 9-11

8:9 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裡，你們就不屬肉體，乃屬聖靈了。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

8:10 基督若在你們心裡，身體就因罪而死，心靈卻因義而活。

8:11 然而，叫耶穌從死裡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裡，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裡復活的，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裡的聖靈，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

羅馬書第八章教導我們，基督徒有一寶貴恩典，就是信主的人，有聖靈，有聖靈的幫助，並且也必須順服聖靈！「靈」(*pneuma*)(*Spirit*)一詞是第八章重要用詞，出現 21 次之多。在 8:9，保羅留下名句：「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我們信耶穌，神就賜下聖靈，聖靈也稱為基督的靈。因此，信主的人有聖靈內住。有基督的靈內住的人，就等同有基督住在我們心裡。並且，我們若常常依靠聖靈，也能經歷聖靈莫大的能力，就是那曾能叫耶穌從死裡復活的大能，也能臨到我們，帶我們脫離肉體的捆綁，能「對罪死，向神活」。

我們必須領受聖靈，必須順服聖靈的帶領，也要追求聖靈的恩賜和充滿，因為這是聖經的教導！我們也要在心裡多栽種神的話，因為聖靈是要引導我們明白真道，並要我們用神的話去辨別那些是出於聖靈的感動，那些不是。我們也必須提防遠離和違背聖經、高舉個人權威和經歷的極端靈恩主義。極端靈恩主義會產生紛爭、錯謬和自高自大。我們要認清聖靈降臨的四大目標：一、為主作見證；二、引導我們遵守聖經；三、引導信徒多結美善果子；四、帥領教會同心興旺福音。對高舉基督、忠於聖經、重視福音的福音派和靈恩派，我曾說：「真正的福音派應該是真正的靈恩派！真正的靈恩派應該是真正的福音派！」

滕近輝牧師曾提出〈分辨靈恩的十二項原則〉去教導我們如何分辨那些真是出於聖靈的感動：(一)是否高舉榮耀基督？(二)是否引致教會的合一？(三)是否造成混亂？(四)是否以傳福音為重點？(五)是否注重信徒在聖道中的建立？(六)是否使人愛神？(七)是否結出聖靈的果子？(八)是否引致更像基督的生命？是否注重對付罪、追求聖潔？(九)是否傾向以經歷代替神的話？(十)是否引往以「心靈和真理」敬拜神的道路？(十一)是否與十字架道路相違反，因而引致一種錯誤的「能力較量」的神學？(十二)是否因為天主教與新派神學裡面亦有靈恩運動，所以在熱衷追求合一中，忽略彼此之間在教義上的重要差別？

思想:

你有在心裡栽種神的話去敏銳聖靈的帶領？你有渴求聖靈的引導和充滿嗎？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

5月24日

我們是欠了誰的債？我們有充滿感恩的新生命嗎？

作者：蔡少琪

羅馬書八 12-14

8:12 弟兄們，這樣看來，我們並不是欠肉體的債去順從肉體活著。

8:13 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必要死；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著。

8:14 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

8:12 的直譯是「所以，弟兄們，我們是欠債的人，不是欠了肉體，要按照肉體去活。」「欠債的人」(opheiletés)(debtor)一詞在羅馬書出現三次，最有名的是「無論是對希臘人和化外人、對聰明人和愚拙人，我是『欠債的人』。」(1:4，直譯)「欠債的人」是談到我們的身份，而不是只談及一兩筆欠債。我們本是被肉體和罪性捆綁的人，在地上生活越久，欠的債就越多。但神已經完全饒恕和接納我們，藉著主耶穌還清了我們的罪債，更賜給信主的人寶貴的聖靈，收納我們為神寶貴的兒子。我們不是欠「肉體」債的人，而是欠「天父」債的人。天父已經藉著主耶穌的代死，為我們還清罪債。我們沒有債務要還了，但卻一生都有恩情要報，我們一生要帶著「感恩和還恩」的心，順從聖靈的引導，活出天父心腸，到處為主發光，這就是在聖靈裡的新生命。既然已沒有欠「肉體」任何債務，我們就不應聽肉體的話。保羅提醒我們：有聖靈裡新生活、聽從聖靈引導，才真是神的兒女。

在主禱文，主耶穌用另角度教導我們如何對待「欠債的人」。和合本的翻譯是：「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太 6:12)原文是用「欠債的人」，後半句的重點是「赦免欠我們債的『人』」。神要求我們不單只饒恕人一兩筆欠債、而是要饒恕曾虧欠和傷害我們的「人」。楊格非在 1886 年的版本有這翻譯：「免我之負，如我免負我者。」。主耶穌的心意是：我們應該像神如何對待我們去對待別人。神已經無條件地完全饒恕我們，更收納我們成為祂尊榮的兒女。所以我們也要接納、饒恕和愛惜每一個回轉的人，完全饒恕他們，並不只限於饒恕他們一兩個過錯。如何對待「欠債的人」，主耶穌藉浪子比喻給我們最美的指導。浪子的父親完全饒恕他，看他為寶為尊，深愛他，也鼓勵所有人都歡喜快樂地去接納他。可惜那位在家裡的大浪子，卻堅持心冰口硬，斤斤計較，拒絕饒恕他自己的弟弟。耶穌提醒我們：要有天父的熱心腸，不要繼續冰冷的心。

思想:

末世時，人心有兩大危機。一、任性和任意而為；二、冰冷和自私的心。耶穌說：「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許多人的愛心才漸漸冷淡了。」(太 24:12)今天的我們有否這兩大危機嗎？我們記得我們是欠了誰的債？我們有天父的熱心腸嗎？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